

# 不懂说将来

山楂树之恋

终结篇

我们都自称是爱情的信徒，把自我放逐，只随你起舞

艾米◎著

# 不懂说将来 山楂树之恋

艾米◎著



群言出版社  
*Qunyan Press*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不懂说将来 / 艾米著. —2版. —北京: 群言出版社, 2010.12

ISBN 978-7-80256-202-8

I. ①不… II. ①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19983号

# 不懂说将来

**出版人** 范芳

**责任编辑** 陈佳

**出版发行** 群言出版社 (Qunyan Press)

**地 址** 北京市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1号

**邮政编码** 100006

**网 站** www.qypublish.com

**电子信箱** qunyancbs@126.com

**总编 办** 010-65265404 65138815

**编辑 部** 010-65276609 65262436

**发 行 部** 010-65263345 65220236

**经 销** 全国新华书店

**读者服务** 010-65220236 65265404 65263345

**法律顾问** 中济律师事务所

**封面设计** 朱雨

**印 刷**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**版 次** 2011年2月第1版 2011年2月第1次印刷

**开 本** 620×889 1/16

**印 张** 37

**字 数** 606千字

**书 号** ISBN 978-7-80256-202-8

**定 价** 29.80元



[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]

海伦觉得头晕晕沉沉的，拿不定主意要不要打这最后一个找工电话。这家要的是一个打包的，海伦打过几天包，但大多数时间是接order。

以前在国内时，听到别人讲在美国打工，心里想到的都是一个场景：袖子挽得老高，在一个脏兮兮的池子里洗盘子，或者端着七、八个盘子，在餐桌之间穿梭。到了这里才知道，中国人在餐馆里洗盘子的是很少的，都是老墨在干。中国人当waiter、waitress的比较多，还有一些就是像海伦这样接单的。

海伦打的第一份工就是接单，原先以为就是听听电话，记一记客人要什么就可以了。哪知道这美国中餐馆还颇为现代化，接单都是用电脑的。你得在颈子上夹个电话，边听边回答，还要边在keyboard上噼里啪啦地打。接完了，按一下print键，刚才的单就在前台后台好几个地方打印出来了。

打这种工不累，也不怕生意不好，因为拿的是死工钱，不是靠小费。缺点就是工钱不高，比那些做得好的waitress少好几百块。不过，海伦从来没做过waitress，她还是愿意发挥自己的英语优势，找接order的工。

刚才开车跑到那个什么“珍珠泉”了一趟，好难找，走了高速走local，走了local上小路。还好，“珍珠泉”的那个cashier挺耐心的，海伦一打电话，他就重复一遍directions。不过海伦到美国半年了，还是不太习惯这边的说法，什么走过几个红绿灯，turn这里，turn那里，左边是个Burger King，右边是一家McDonald之类的。海伦用笔记下了，免得到时又搞糊涂了。可惜只要错过一个红绿灯，就全盘皆输，非得回到起步的地方再follow directions。

最后好不容易找到“珍珠泉”，老板却说现在有一个接order的，要做到

七月底才辞工，问海伦可不可以等到八月初再上班。海伦自己也是学生，不过是抽暑假时间来打打工，现在才七月二十一，总不能就在家里坐着等这十天过去吧？找工的跟招工的一样，都是脚踏多只船的，广种博收，东方不亮西方亮。

海伦把自己的联系电话留给了“珍珠泉”，但心里对它没报什么指望。从“珍珠泉”出来，海伦有点失落地想，那个cashier倒还长得不错，看样子不是广东或者福建人，普通话说得比那两个老板地道，跟他一起在餐馆打工应该还是很有意思的。“珍珠泉”又不大，十几张座位，生意好像也很清淡，可能是以外卖为主的，不然不会在报纸上登广告招一个接order的。

两个老板看样子不是广东人，就是福建人。男老板一把年纪，女老板倒还很年轻，像是那种标准的“过埠新娘”，就是男人先出来，偷渡的，或者是假结婚的，挣了钱，还了账，有了剩余，有了身份，就跑回大陆找一个年轻女人做老婆，两个人在美国经营一家中餐馆。

今天的报纸上还剩这最后一家没打电话了，叫“Panda518”，老美肯定会以为这是个连锁店，但海伦知道只是图吉利“吾要发”。把它留到最后一家是因为它不是招接order的，而是找打包的。上面没提工钱的事，但海伦知道不会很多，有时比接order还少。再说又常常是待在离厨房很近的地方，热得不得了。

海伦最后还是决定打这个电话，因为实在是没有什么选择了。海伦拨了报纸上给的电话号码，就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：“Panda518”。海伦迟疑了一下，因为大多数人都会在报完了自己的店名后加一句“Can I help you？”之类的，但这个男人没有，而且海伦都拿不准能不能称他为男人，也许只是个男孩；但他的声音，怎么说呢，好像只有“磁性”这个词能够形容，尽管海伦从前并不知道“磁性”的声音应该是什么样的。

海伦问他店里招打包的招到没有，“磁性”回答说还没有，不过我不能做主，你留个电话，等老板回来打给你。

“磁性”的英语说得很流利，发音也很地道，不像是从大陆出来的学生，因为即使是像海伦这样英语专业的硕士，也只能说是讲得流利，没语法错误，但发音、用词都不可能像土生土长的美国人那样地道。

海伦突然觉得她很喜欢“磁性”的声音，说不清楚，好像不是公事公办地答答话，而是像一个朋友一样，甚至给人一种温柔的感觉，有一种多情男人在你耳边私语的味道。海伦想，这家店里的女顾客一定多，因为听

到这样的声音，原本不点餐的女人，为了多听听这个声音，也要点餐了。

海伦留下自己的电话号码，等Panda518的老板打电话过来。海伦有点惊奇地发现，好像自己对这份工是志在必得了。

## 2

Panda518的老板很快就打电话来了，听上去也是个男孩，说的是广东式的国语，叫海伦过去见见工，然后就问她住在哪里。海伦大致说了一下自己的方位，老板就说：“我让Jackie来告诉你怎么走。”

Jackie就是“磁性”，他在电话里井井有条地告诉海伦怎么走，从哪里上哪条高速公路，开几英里，再在第几号出口转上哪一条公路，再开几英里，你会看到一个公墓，在公墓那里朝哪里拐，再开多少英里，就到了。海伦觉得很奇怪，这家餐馆离她住的地方有二十英里左右，这个Jackie怎么对这条路知道的这么清楚呢？

Jackie说完了路线，问道：“有没有手机啊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没有也不要紧，带点quarter，找不到路了，就找个pay phone，打电话给我，我告诉你怎么走。我一直在这里的。”

海伦打了好几家餐馆，还没有遇到过这么和蔼可亲的人，心里很感动，连声说谢谢。电话里隐隐传来张学友的《还是觉得你最好》，是最开始的一段音乐，海伦觉得很好听。

“敢不敢开高速啊？”那边Jackie又问了。

“敢。”海伦壮着胆子说，其实她拿驾照才一个月，但为了打工，已经开去过去六十里外的一个城市了，因为她读书的那个地方很小，只是一个大学城，中餐馆不多，想打工的倒不少。再说学生打工是违法的，被学校知道，签证就吊销了，不如跑到远一点的地方去打工。

“敢就好，慢慢开，不用慌，我们要到晚上十一点才关门。我有电话进来，我收线了。Drive carefully.”

听了这一通话，海伦又觉得Jackie应该有点年纪了，不然不会这么细心。跟这个人在一起打工应该是很开心的事，不过还不知道那边的老板要不要她。海伦用冷水送下几粒感冒药，就开着车出发了。

海伦可能是同学中为数不多的打工者之一。现在出来读书的，多半都有奖学金，免掉了全部学费，一年还有一万多美元，足够一个人在这个南方城市生活了。别的同学都是抽暑假的时间去做intern，或者修几门课，或者回中国去玩。但海伦不行，因为她要养家糊口。这么多年了，她一直是家里的“主要劳动力”，出国前在大学教英语，工资不多。英语系虽然在学校里是个“下中农”，也只比历史系、中文系好一点。如果她不是到处上课、办班，收入肯定是入不敷出的。

刚来美国那半年，没有车，打不成工，就靠奖学金，只好在日常用度上扣。每次到grocery去shopping，都是挑那些最便宜的，土豆啊，洋葱啊，再就是看那个星期什么东西在降价。每个月月尾都要算一算，这个月存了多少钱，结果发现再省也省不出多少钱来。美国吃的东西不贵，但你怎么样省也就省个十块、二十块的。

海伦这样省吃俭用，主要是想把女儿和丈夫办过来。女儿才五岁，丈夫在一家很不景气的小公司工作，没倒闭已经是谢天谢地了。I-20倒是已经开到了，是找同学借钱存在自己账上的，等到开出了银行证明，就开张支票把钱还了。但是前几天，丈夫和女儿去签了一次，没签上，灰溜溜地回去了。海伦在电话里把女儿安慰了一通，自己却偷偷哭了很久。

丈夫对女儿从来就没有耐心，不怎么管小孩的事，管起来就是大吼大叫，不是因为海伦盯得紧，可能早就开打了。现在就剩他们俩在中国，不知道他有没有打女儿。有时海伦打电话回去，发现女儿一个人在家，问她“爸爸呢？”，女儿就开始哭，说爸爸出去了。哭还不敢使劲哭，好像怕爸爸突然回来会听见一样。哭过了，还叫海伦不要告诉爸爸。打一次电话，海伦就要哭一次。等估摸着丈夫从外面回来了，就打一个电话回去，丈夫总是说有点事，就出去了一下。海伦还不敢太责备他，因为说狠了，怕他变本加厉地在女儿身上报复回来。

海伦想到有一天女儿会到美国来跟她团聚，打工就不觉得累，多存一点钱，女儿的生活就过得好一些。但是一想到要把女儿办出来，就得把丈夫也办出来，海伦又有点心烦，结婚五、六年，两个人的关系从来没有好过。丈夫跟她家里的人搞不好关系，又爱在外面玩，生了女儿不久，两个

人就闹了一场。那时海伦还有点胆子，就说干脆离婚算了。丈夫也说离婚就离婚，不过我要我的女儿。海伦说那要由法庭来判决，丈夫就说，法庭给不给我，我都要要她。要不到，三个人就同归于尽。

海伦真的吓坏了，她自己死倒没什么，女儿才这么小，就无缘无故地把性命搭上了。看看襁褓中的女儿，海伦气就短了。可能丈夫并不敢把三个人都杀了，但如果他把女儿抱走，藏在他老家什么地方，海伦可能永远也找不到女儿了。丈夫的老家在乡下，女儿在那种地方不知要受什么样的罪。

海伦只好转个弯，跟丈夫和好了。海伦心里也瞧不起自己，不知道为什么就活得这么窝囊。

# 3

海伦本来是不想走高速的，因为A城人开车很野，限速六十英里的路上，起码也要开出个八十英里来，不然就像愧对列祖列宗一样。她的roommate兼教车师傅Lily开玩笑说，这主要是因为A城的毒贩子多，时间就是生命，因为大多数时候，后面都有警车在追。

但Panda518的Jackie只告诉了海伦这么一种走法，她又没有上网查线路，只好硬着头皮走高速。

幸好Jackie把directions说得很清楚，在几号路口上高速，几号路口下高速都讲得很详细，海伦基本不用去看沿路的指示，只一心一意盯着exit的号码，就顺利地从高速公路转上了local公路。

走在local公路上，她的心情就不那么紧张了，因为Jackie说过，这段路有七英里左右，限速四十英里，应该还要开一段时间。她在心里温习打工专用的那套resume，免得待会儿老板问起来露了马脚。

这次暑假出来打工，真的应验了那句话：“不撒谎办不成大事。”

刚来A城打工的时候，海伦在一家中国店买了一张《世界日报》，上面有餐馆招工的广告。她换了些零钱，就开始对着报纸，一个一个餐馆的打电话。

刚开始，她很老实地告诉人家一切，结果发现餐馆老板连谈都懒得跟她谈，说“我们不要新手”，一句话就把她打发了；有的还加一句：“我在广告里不是写了不要新手吗？”问得海伦目瞪口呆，感觉自己像文盲一样。

碰了几次钉子，海伦就开始撒谎了，首先就是谎称自己有餐馆工作的经验。撒了这个谎，老板才会跟你往下谈，你才有机会向老板推销自己。

又碰了几次钉子，海伦才认识到跟老板谈的时候，千万不要说自己是

学生，要一口咬定自己是F2，老公在这里读书，自己是来探亲的，学的是文学，在美国没有机会读书，肯定是打长工的命。撒了这个谎，老板才肯让你去见工。

A城中餐馆的老板不喜欢学生，因为学生干不了多久就跑回学校上课去了，老板又得另外请人。不仅如此，老板们觉得学生比较“刁”，因为很多学生都有奖学金，只不过是趁暑假出来赚点钱，你对学生太苛刻了，他转身就走了，心高气傲得很，老板伺候不起。

如果你不是学生，是准备长期干的，有的老板即便看出你是生手，也觉得可以考虑，培养一下，还能赚回来，总不至于像学生那样，刚把你培养出来了，你就跑了。

第三个谎，是关于年龄的。餐馆老板都爱问年龄，不知道是老板自己喜欢跟年轻的女孩一起干活，还是在替客人着想，总而言之，当海伦如实报上自己的年龄时，好像就没有一个老板叫她去见工的。似乎一个三十六岁的女人在餐馆老板眼里，就已经是年老色衰，让人看一眼的兴趣都没有了。

于是海伦就把自己的年龄往小了说，刚开始还不好意思降低太多，撒了几次谎，似乎也没遭雷打，就越撒谎胆越大，现在说自己二十六岁脸也不会红了。这种事情，只要你把心一横，脸一厚，怕什么？你又不能查我的户口，无非就是说我看上去老相而已。

撒了这一连串的谎，海伦才找到自己的第一份工，是在一家叫做“May's Chinese Restaurant”的餐馆接order。

海伦是在报纸上看到May's的广告的，说要招一个接单的，要英语流利，干得长的。她打电话去的时候，刚好是老板接的电话，上来就是英语，所以海伦也只好用英语跟他交谈。

老板的英语说得很好，讲了几句就问海伦来美国多久了，听说她刚来美国，老板觉得很奇怪，说她的英语讲得很好，不像是刚来美国的。海伦告诉他，自己以前是学英语的，老板马上叫她过去见工。

到了May's，老板自我介绍说他叫Frank。海伦觉得他一点也不像干餐馆的，三十多岁，瘦瘦的，很有书卷气。跟Frank聊了一会儿，海伦才知道这位老板是香港某大学英语专业的毕业生，后来在英国拿到了英语硕士学位。最后怎么沦落到做餐馆老板的，就不知道了。

Frank很爽快地雇用了她，大概是因为两人都是学英语出身，惺惺相

惜。同是英语沦落人，雇用何必有经验？

Frank说：“如果你只是暑假出来打打工，那你可以去做waitress，工钱多一些；但是如果你是准备长期干的，你在我的餐馆接单是最合适的了。我不想刚培养出一个接单的，马上就又跑掉了；而你丈夫在读书，你也一定需要一份长期稳定的工作。你是学英语的，接单对你来说最合适了。”

海伦就在May's干了起来。这家餐馆离她住的地方有二十五英里左右，海伦不敢开高速，都是走local，一天来去差不多要一个小时左右。她在那里干了一天，就发现自己对电脑接单完全是一无所知。她对键盘还是很熟的，但接单不是打字，你得熟悉那些function键才行，而且你一定要对菜单熟悉、对菜的配料熟悉、对附近的地址熟悉、对顾客的口音熟悉才行。

刚开始的时候，Frank让海伦跟着一个叫Kim的越南女孩学习。Kim家以前是开餐馆的，从八岁起就在餐馆帮忙，英语好，对菜单也很熟悉。客人电话进来，Kim就把电话夹在耳朵边，一边问，一边往电脑里输入，拿不准的，还有时间查查菜单。

Frank叫海伦拿起另一个电话机，跟着听，看看能不能跟上客人点餐的速度。海伦听了几次，觉得头都晕了，美国南方口音跟她以前学的英语完全像是两种语言，非常难懂。

以前海伦总听老师说美国没有方言，全国上下都是讲一种英语，就是你在VOA里听到的那一种。

但到了美国，就发现不是那么回事。刚开始那段时间，海伦出去购物，check out的时候，售货员问一句“Paper or plastic？”，她都半天反应不过来，一是没想到别人在这种情况下会问什么；二是南方口音拐弯抹角的，很难懂。

海伦比其他人更害怕听不懂英语，因为她是学英语的，如果听不懂，连自己都有点瞧不起自己了。幸好学校的教授们讲的还是比较靠近VOA的那种英语，一般都能听懂。

她想到口音问题，不由得想起Panda518的Jackie讲的似乎不是美国南方话。海伦在A城还没见过几个英语说得像Jackie那么流利地道的中国人。他的身世仿佛是个迷，令她好奇。肯定不是刚从大陆来的学生，也不像台湾人，因为他的国语没有台湾腔。不知道是不是香港人，跟那个Frank一样，难道又是一个沦落到开餐馆的英语硕士？

海伦突然觉得自己好像开了很久了一样，怎么还没到？她四处望望，心里有点害怕，这里简直不像个有餐馆的地方，local公路掩映在树林里，一眼望去，道路两边没有什么房子。Jackie说过，他们的餐馆是在一个Wal-Mart Shopping Centre里面，但这里人烟稀少，会有Wal-Mart吗？

她有点不敢往前开了，就把车开到路边一个加油站停下，跑进去问别人这附近有没有一个Wal-Mart Shopping Centre。加油站的人说这里没有，不过再往前走两、三英里的地方有一个Wal-Mart。海伦放了心，又接着往前开。

现在海伦不敢边开车边胡思乱想了，她全神贯注地开车，盯着路的右边找Wal-Mart。很快，她就看见了Wal-Mart那高高的广告牌，她拐到右边路上，从Shopping Centre的侧面开进了Wal-Mart前面的停车场。

她四面看了一下，一眼就看见了“Panda518”几个字，在Wal-Mart的左边，跟Wal-Mart隔着几个铺面。她检查了一下自己白衣黑裤的“工作装”，对着汽车窗玻璃整理了一下头发，就下了车，锁上，向Panda518走去。

到了Panda518的门前，隔着玻璃门她看见一个戴着帽子的男人站在柜台前，正在听电话，她想，这一定是那个声音很“磁性”的Jackie，她慢慢地走过去，悄悄地打量了他一会儿。他低着头，在一张纸上写着什么，所以看不见他全部的脸，但她看见他留着胡子，上唇的胡子还挺浓密的。

她觉得老站在门口看不好，而且他似乎也接完了电话，抬起头，看见了她。他的眉毛很浓很黑，鼻子很高很直，用她家乡的话说，就是“有点看头”。像所有眼睛近视得不很厉害，因而不愿戴眼镜的人一样，他微微眯缝着眼睛，看着门边的她。

她推开门，走了进去，自我介绍说：“我叫海伦，是来见工的。”

他说：“老板刚出去了，你坐这里等一下。”

海伦没有听出他到底是不是Jackie，声音说像又不像，没有电话里听着那么“磁性”。他也没有自我介绍一下，就转身钻进厨房去了，她听见他在大声告诉厨房里的其他人是个什么order，他说的不是国语，只有夹杂的几个英语她听得懂。

她在一张餐桌前坐下，等老板回来，顺便打量了一下餐馆的格局。这是她见过的最小的中餐馆了，只有六张桌子。柜台后有一个门，能看进厨房里去，而且可以通过厨房，看到后门，估计厨房跟前面的店面差不多

大，是个很小的餐馆，大概是那种以外卖为主，很少人堂吃的餐馆。海伦在一个类似的餐馆干过几天，知道这样的餐馆，最多四、五个人就可以搞定。

她看得见厨房里有两、三个人在活动，有一个在炒饭，另一个在炒菜，好像还有一个，但没看清楚。她很快算了一下，如果厨房里有三个人，加上这个Jackie和老板，就已经有五个人了。她坐在那里，能感到生意很萧条，没什么电话来叫餐，也没人进餐馆来点餐。这样的餐馆，这样的生意，根本不用再雇一个人了。她估计要么是餐馆已经找到人了，要么是老板想雇个新人，把哪个旧人换掉。

她坐了一会儿，觉得很无聊，就站起来，走到厨房去问要不要她帮忙。虽然老板没来，她还是想表现表现，给大家留个好印象，老板知道了也好乐意雇用她。

她刚走到厨房门口，就听见那个炒饭的小伙子对Jackie那边叫道：“嗨，Benny，美女在找你！”

她看见那个被她当成Jackie的人正在打包，听见有人叫Benny，他应声抬起头来，看见了她，说：“啊，Helen，你……你敢不敢送……送餐？”

她大失所望，看来这个人真不是Jackie，不光声音不太像，说话还结巴。但她听说叫她送餐，还是很高兴的，因为这就有点把她当自己人了，好像已经雇了她一样。她连忙说：“敢，怎么不敢？”

Benny就把一个包好了的order提到柜台前，示意海伦也到那里去。他找出一个贴在硬纸板上的地图，把地址指给她看，说你就从停车的方向向那边开，到了红绿灯那里向左拐，上John Ward路；然后你从左边第二条小路开进去，会看到一个叫Taram的小区，你向右拐，大概走八家左右，就到了。

说完，他好像怕她不肯送一样，补充说：“这个人给的小费很……很好的，最少有三、四块。”

海伦点点头，提上那个order就往外走，听见Benny在后面喊：“Drive carefully！”

光凭这一句，她觉得他就是Jackie，而且他刚才给她讲怎么怎么走的时候，一点也不结巴。不过她没时间去多想这些，这是她第一次送餐，很兴奋。她把order在车里放好，就发动了车，按照Benny说的方向开去。

## 4

海伦很顺利地就上了John Ward路，这是条每个方向只有一条Lane的路。不知道怎么搞的，她有点怕开这种路，老觉得对面来的车会跟她迎面撞上一样。特别是到了晚上，对方的车灯一亮，她就觉得什么也看不见了，既看不见地上的线，也看不清对面的车，每次都是开得极慢极慢，还吓出一身汗来。

她开这种路，总是尽力靠右边，人不让我，我必让人；人若让我，我也让人。

她靠右开着，很快就开过了一条小路的进口，她正在聚精会神地找第二条小路，就发现又开过了。刚才应该进那个左转区去等着左转的，结果她没进，现在再进已经来不及了，只好照直往前开，想去到前面什么地方再转个头。

她一边开，一边找转头的地方，终于看见前面有一条横着的路，她赶快进了左转区，一个U-turn，向来的方向开去。

开了一点，才想起刚才没有注意是开过了几个路口才U-turn的，Benny跟她讲路线的时候，她也没问那个“左边第二条小路”叫什么名字，现在就很难找到那条路了。她看见右边有条小路，转进去试了一下，没有见到一个叫Taram的小区，知道搞错了，又转了出来。

转出来后，又开始后悔，刚才应该在那条小路上停一下，看看order上写没写是什么路。正在想着，她发现已经能看见Wal-Mart Shopping Centre了，知道自己开回到餐馆附近来了。她想，干脆开回去，再从那里开过来，肯定不会再错过那个“左边第二条小路”了。

她真的开回到Wal-Mart的停车场里，再按照Benny说的路线开上John

Ward路，这次她很快就找到了“左边第二条小路”，左转上去，看见了Taram小区。她向右开去，一家一家地数，数到第八家的时候，她停了下来，拿起order，想送过去，但对着order上的地址一看，发现门牌号码不对，开过了，可能是她数漏了哪家。

她气急败坏，没想到这么简单的一件事自己都干不好。刚才还想要尽快送到，给餐馆的人一个好印象，说不定以后就让她送餐了，这可是件既轻松又能拿到小费的好事情。现在耽搁来耽搁去，说不定客人已经打电话向餐馆抱怨了，看来这份工是打不成了。

她无奈地往前开去，想找一个地方掉转了车头往回开。她听Lily说过，在美国，别人门前的Driveway都是私人领地，不能随便开上去的，不然的话，主人就是用枪打死了你，也是你活该，因为你私闯他人领地，叫做trespassing。

海伦不敢到别人门前去掉头，只好一直往前开，终于看到一个圆形的空地，她想，这里应该可以开进去掉个头了吧？她掉转车头往回开，对着路边的信箱，按门牌号码一家一家地找。信箱上的门牌号码编得很乱，刚看到250，一下又跳到280去了。而且字的大小也很不一致，有的大有的小，大的很远就能看见，小的要车开到跟前才能看清，看来送餐还不是那么简单的。

她正在找，就听见有人在按车喇叭，她想，糟了，我又做错了什么了，是不是刚才不该在那里掉头？难道那也是私人领地？她四处张望了一下，只看见一辆白色的小汽车，停在左前方的路边，想必就是那辆车在按喇叭。

她惶恐地停了下来，摇下车窗，等着白车的主人过来发脾气，告诉她究竟犯了什么错误。她看见白车的主人果真打开车门，走了出来，是个中国人，男的，个子挺小，可能还不到一米七，穿着一件红色的T恤，腰上系着一个人称“猪腰包”的黑色小包，像是个送餐的。

那人头发理得很短，差不多就是理了光头又长了个把星期的感觉，小鼻子小嘴巴的，像个小孩，T恤衫上印着“Panda518”的字样。

她也下了车，问：“怎么啦？”

那人笑着说：“你开过了。”然后他指指那辆白车的方向，“在那边。我走了。你是new driver，开车小心。”他说的是带粤语口音的普通话，可能是个广东人。

海伦愣在那里，不知道他怎么知道她是new driver的，也不知道他是来干什么的，好像就是专门来帮她找地方的一样。她叫住他，说：“哎，是你找到地方的，你把餐送进去吧，小费归你。”

他挥挥手，说：“你自己送进去吧，我还有事。”说完，就钻进车里，很快把车开走了。

海伦把车开到那家门前，提着order上前去敲门。开门的是个年轻的美国男人，好像刚从床上爬起来，有点衣冠不整。海伦把order给了他，用英语抱歉道：“对不起，这是我第一次送餐，来晚了。”

那男人笑了一下，说：“Then keep the change.”

海伦觉得那是张二十块的钞票，但她不敢相信。她捏着钱回到车里，认真看了一眼手中的钱，真的是个二十的。那个order不到十二块，那就是说她这么一下就赚了八块多钱的小费。她想，待会儿回到餐馆就把小费给那个送餐的，至少要跟他平分，因为这地方是他帮忙找到的，他也为这个餐跑了一趟。

她把车开回到餐馆门前停下，走进餐馆，看见Benny站在柜台后，见她进来，就说：“阿，Helen，不好意思啊，我不知道你……你是new driver。”

海伦笑了一下，说：“谁说我是new driver？”

“老板说的。”他国语说得不怎么地道，有时听上去像个小孩在学说话。

海伦越发觉得奇怪了，连老板也知道她是new driver？她问：“老板回来了？在哪里？”

她听Benny大声地对着厨房里叫道：“阿，老板，有人找你呀。”她觉得他加在别人称呼前的这个“阿”，很可能是他克服结巴的一种办法，他先“阿”一下，就能顺利地把那个称呼说出来。她的心里突然涌起一股同情，她知道他一定很为自己的这个毛病羞愧，总想尽力掩盖。

海伦看见一个穿红色T恤的小个子从厨房里一跃而出，她认出他就是刚才在Taram小区帮她找地址的那个人，她脱口问道：“你就是老板？完全是个小男孩嘛。”

小男孩很受用地笑着，摸摸自己的脸，说：“像小男孩吧？Baby face嘛，永远也不会老的。”

海伦问：“你怎么知道我是new driver？”